

茂县自来水有限公司 2022 年至 2024 年供水成本 公 示

根据《政府制定价格成本监审办法》（国家发展改革委 2017 年第 8 号令）、《城镇供水价格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发展改革委 2021 年第 46 号令）、《城镇供水定价成本监审办法》（国家发展改革委 2021 年第 45 号令）有关规定，茂县自来水有限公司现将供水成本公开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，恳请社会各界监督。

一、企业基本情况

茂县自来水有限公司始建于 1979 年，是一家集自来水生产、销售、服务为一体的公益性服务企业。原属国有企业，2004 年改制后隶属大陆希望集团。公司地址为茂县凤仪镇静州村踏水墩组，公司注册资金 200 万元，现有职工 27 人，下设综合部、财务部、生产部、经营部四个职能部门。主要负责茂县凤仪镇城区自来水生产、供应及管网维护工作。公司现拥有 DN75 以上的供水管道 43.7 公里，供水服务人口 5.2 万余人。公司现运营踏水墩新水厂，该水厂设计生产能力 2 万立方米/日，实际供水 1.67 万立方米/日，取水口现位于岷江东岸大口井。

水厂现生产工艺采用沉淀、过滤、消毒、加压供水的常规处理工艺。其出厂水经第三方检测机构监测符合国家生活饮用水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（GB5749-2022）。水厂建立健全了日常水质监测化验室，按国家标准日检监测日常水质指标以确保茂县居民用水安全。制



水工艺全程采用现代化仪表自控系统，由中央监视站集中管理，实时监控生产设备运行状况，充分确保供水设备运行安全、可靠。

公司将始终践行“服务民生、安全供水、优质服务”的企业宗旨，合理分工、科学管理、提升技能、注重培训。涉水人员持证上岗率达到90%以上。

二、企业经营情况

现在执行水价为2001年9月1日起实行的阿坝州物价局（阿州价调（2001）26号）及茂县计划经济委员会（茂计经（2001）96号）文件规定价格：生活用水0.85元/立方米，商业服务、工业生产用水1.30元/立方米。该价格至今二十四年期间内未再调整，处于我州及周边地区类似生产工艺水行业最低水平。2022年供水总成本559.42万元，水费收入479.27万元，亏损约为80.15万元；2023年供水总成本519.99万元，水费收入464.07万元，亏损55.91万元；2024年供水总成本539.92万元，水费收入449.85万元，亏损90.08万元。平均每年主营业务亏损约75.38万元。企业亏损严重，难以维持正常运行。

三、成本公示事项

1、供水成本公示期：2025年8月（自公示之日起公示一月）

2、供水成本公开方式

茂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<http://www.maoxian.gov.cn/>

3、联系方式：

联系人：冯波



电话：0837-8874000

邮箱：113431842@qq.com

咨询受理时间：工作日 9:00 至 17:00

4、回复方式：

(1) 电话答复并做好相关记录；

(2) 通过信函书面答复。

茂县自来水有限公司将按照相关文件规定，在受理咨询后五个工作日内回复咨询者。

特此公告！

